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司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 ITE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 本公佈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 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 (iii) 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IT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9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 ITE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謹訂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日 (星期五) 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彌敦道 345 號宏利公積金大廈 10 樓 1005-07 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不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動議委任正風會計師事務所出任本公司的核數師，以填補羅申美會計師行辭任所產生的空缺，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新核數師的酬金。」

承董事會命
ITE (Holdings) Limited
秘書
楊婉珍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暨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彌敦道 345 號
宏利公積金大廈 10 樓 1005-07 室

附註：

- (a)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在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委派一位或以上代表其出席大會並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b) 倘屬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於大會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僅排名首位的人士（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有權投票，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概不受理。就此而言，排名次序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該聯名持股的排名釐定。
- (c)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46 樓，方為有效。
- (d) 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劉漢光先生、聞偉雄先生、鄭國雄先生、劉海華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李鵬飛博士、鄧紹先生及關孝財先生（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於創業板網頁 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的網頁 www.hkite.com 刊登。